臺北市立大學 UNIVERSITY OF TAIPEI

116 學年度碩、博士班考試入學招生重要日程表

藍字底線為超連結

項目		日期	附註
簡章公告		115.11.17(二)	簡章公告於本校招生組網頁，請自行下載，不另行發售。**請考生務必詳閱。**
以同等學力報考博士班資格審查申請		115.11.17(二)起至 115.12.01(二)止	以同等學力報考博士班者，應將「博士班入學同等學力考生資格認定申請書（附件五）」及相關佐證文件郵寄至本校招生委員會。請參閱簡章第 2、14、16 頁。
以「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」報考資格審查申請			以同等學力第 7 條「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」報考者，應將「依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第 7 條報考資格審查申請表（附件十三）」及相關佐證文件郵寄至本校招生委員會。請參閱簡章第 1、14、59 頁。 開放申請系所：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碩士班
報名程序	步驟一：上網填寫報名資料並列印表單	115.12.08(二)09:00 起至 115.12.29(二)15:30 止	請至招生系統（網址如下）填妥報名資料及上傳照片後，列印繳費單及相關表單。 碩士班 https://exam.utaipei.edu.tw/enroll/index.jsp?enrollid=04 博士班 https://exam.utaipei.edu.tw/enroll/index.jsp?enrollid=05
	步驟二：繳費	115.12.08(二)09:00 起至 115.12.29(二)15:30 止	1. 請持繳費單至台北富邦銀行臨櫃繳款，亦可採 ATM 或網路銀行轉帳（銀行代碼 012），並請保留繳費證明（ATM 交易明細表、網路銀行轉帳成功畫面截圖、存摺交易明細（可遮除餘額）、招生系統「繳費狀況查詢」已繳費螢幕截圖，皆可作為繳費證明）。 2. 請注意**繳費期限僅至報名截止日當日 15：30**。 3. 採 ATM 繳費者，請確認金融卡已開通轉帳功能，並請留意繳款明細之訊息說明欄是否出現「交易完成」字樣，或訊息代號欄有無錯誤訊息代號出現。 4. 請務必於繳費 2 小時後，至招生系統「繳費狀況查詢」確認繳費是否成功。 5. **詳請參閱簡章第 11-12 頁**，如有問題請洽教務處招生組（02）2311-3040 轉 1153。
	步驟三：郵寄書面資料	115.12.08(二)起至 115.12.29(二)止 (含截止當日，郵戳為憑)	1. 考生報考博士班、申請身心障礙應考服務、報名費優待、以境外學歷或同等學力報考，或依「拾肆、招生系所（學位學程）分則」「附註」欄規定須郵寄書面資料者，須依限將應繳資料郵寄至報考系所審核。**詳請參閱簡章第 12-16 頁**。 2. 郵寄書面資料，請務必至招生系統「相關報表列印」頁面列印「**報名專用信封封面**」並貼於信封上，以「限

項目		日期	附註
			時掛號」郵寄（超商宅急便、快遞、快捷亦可）。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，恕不接受親自送件。 3. 若為國際郵件，除須依限於 115.12.29(二)前寄出外，並應於 116.1.4(一)寄達本校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4. 郵局寄件者，可至中華郵政→郵件查詢→國內快捷/掛號/包裹查詢→輸入郵件號碼，查詢投遞狀況。 中華郵政網址： https://www.post.gov.tw/post/internet/index.jsp
查詢 報考資格審核結果		116.01.15(五)10:00 起	請至招生系統查詢，通過報考資格審核者始得參加後續各項考試。
退費申請		116.01.15(五)10:00 起 116.01.29(五)17:00 止	1. 考生經審查報考資格不符、未完成報名程序或於報名截止日前以書面申請取消報名者，得申請退費。 2. 請自行至招生系統提出申請，本校不另行通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3. 退費（含溢繳）一律扣除行政處理費新臺幣 200 元。詳請參閱簡章第 12 頁。
列印准考證		116.02.15(一)起至 116.03.20(六)止	請自行至招生系統列印准考證（黑白列印即可），本校不另寄發通知。
筆試（詳見簡章第17頁）	公告 考試時間表	116.02.15(一)	筆試資訊公告於本校招生組網頁。
	公告 試場分配表	116.03.03(三)	
	筆試日期	116.03.06(六)上午	1. 請攜帶准考證及身分證正本（或註記有效期限且含有相片之護照、駕照、健保卡等正本），以便查驗。 2. 若報名人數逾本校所能容納量或因其他特殊情形，本校得於不影響考生權益前提下，於原定筆試當日下午增列考試節次或調整筆試日期，並公告於本校招生組網頁。
一階段考試系所	公告面試 及術科資訊	116.03.03(三)、 116.03.04(四)	各系所確切考試時間及注意事項等資訊公告於該系所網頁，請自行查看，不另行通知。
	面試及術科 考試日期	116.03.06(六)、 116.03.07(日)	1. 請攜帶准考證及身分證正本（或註記有效期限且含有相片之護照、駕照、健保卡等正本），以便查驗。 2. 各系所考試日期請見簡章第 18-19 頁。若有特殊情形，本校得於不影響考生權益前提下調整日期。
	公告第一階段 錄取名單	116.03.22(一)	1. 錄取名單將公告於招生組網頁，請考生自行查看。 2. 本校得視實際作業情形，提前或延後放榜，請隨時留意本校招生組網頁公告事項。 3. 心理與諮商學系碩士班教育心理組錄取名單於 116.03.29(一)公告。

項目		日期	附註
	第一階段 放榜成績複查	公告錄取名單之日起至 116.03.24(三)12:00 止	1. 請至招生系統「成績複查線上申請與查詢」填寫申請資料，以「限時掛號」將成績複查申請表及郵政匯票郵寄至本校招生委員會，並於截止日當日中午 12：00 前將郵政匯票及掛號郵件執據檔案上傳至招生系統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2. 詳請參閱簡章第 21 頁。
	成績單下載	公告錄取名單之日起至 116.04.16(五)止	1. 請至招生系統下載成績單，本校不另寄發通知。 2. 考生未及時確認致權益受損，概由考生自行負責。
二階段（含初、複試）考試系所	公告 初試結果	116.03.12(五)10:00 起	考生報考以下二階段考試系所之初試結果，請至招生系統查詢。 碩士班 1. 特殊教育學系碩士班語言治療組 2. 心理與諮商學系碩士班諮商組 3. 視覺藝術學系碩士班藝術治療組 博士班 體育學院博士班聯合招生 -運動科學研究所博士班 -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博士班
	初試成績複查	116.03.12(五)10:00 起 116.03.15(一)12:00 止	1. 請至招生系統「成績複查線上申請與查詢」填寫申請資料，以「限時掛號」將成績複查申請表及郵政匯票郵寄至本校招生委員會，並於截止日當日中午 12：00 前將郵政匯票及掛號郵件執據檔案上傳至招生系統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2. 詳請參閱簡章第 21 頁。
	面(複)試繳費	116.03.12(五)10:00 起 116.03.16(二)15:30 止	1. 通過初試考生請至招生系統列印繳費單，並至台北富邦銀行臨櫃繳費，亦可採 ATM 或網路銀行轉帳（銀行代碼 012），並請保留繳費證明。 2. 請注意繳費期限僅至截止日當日 15：30。
	公告 面(複)試資訊	116.03.18 (四)	各系所確切考試時間及注意事項等資訊公告於該系所網頁，請自行查看，不另行通知。
	面(複)試日期	116.03.20(六)	1. 請攜帶准考證及身分證正本（或註記有效期限且含有相片之護照、駕照、健保卡等正本），以便查驗。 2. 若有特殊情形，本校得於不影響考生權益前提下調整日期。
	公告第二階段 錄取名單	116.03.29(一)	1. 錄取名單將公告於招生組網頁，請考生自行查看。 2. 本校得視實際作業情形，提前或延後放榜，請隨時留意本校招生組網頁公告事項。
	第二階段 放榜成績複查	公告錄取名單之日起至 116.03.31(三)12:00 止	1. 請至招生系統「成績複查線上申請與查詢」填寫申請資料，以「限時掛號」將成績複查申請表及郵政匯票郵寄至本校招生委員會，並於截止日當日中午 12：00

項目		日期	附註
			前將郵政匯票及掛號郵件執據檔案上傳至招生系統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2. 詳請參閱簡章第 21 頁。
	成績單下載	公告錄取名單之日起至 116.04.16(五)止	1. 請至招生系統下載成績單，本校不另寄發通知。 2. 考生未及時確認致權益受損，概由考生自行負責。

正 備 取 生 報 到 與 驗 證

（有關報到、遞補及驗證問題請洽註冊組）

【博愛校區】（02）2311-3040 轉 1121
【天母校區】（02）2871-8288 轉 7504、7515

項目	日期	附註
正取生 第一階段網路報到	公告第二階段錄取名單之日起至 116.04.07(三)16:00 止	正取生須於本時段內至教務處註冊組/新生報到園地/正（備）取生網路報到專區填寫就讀意願及個人基本資料，完成資料填寫須點選「完成送出」並「列印」新生基本資料表（男性考生將自動帶出兵役資料表）以完成第一階段網路報到；完成第一階段報到始得於第二階段到校驗證報到。
備取生 網路提交遞補意願		備取生須於本時段內至教務處註冊組/新生報到園地/正（備）取生網路報到專區提交遞補意願，方具遞補資格。 1. 網路報到或提交遞補意願完成後，務必於本期間內至教務處註冊組/新生報到園地/正（備）取生網路報到專區再次登入確認是否報到及備取成功，逾期未報到以自願放棄入學或遞補資格論，考生不得異議及要求補救措施。 2. 如有報到系統問題，請向教務處註冊組洽詢。 【博愛校區】（02）2311-3040 轉 1121 【天母校區】（02）2871-8288 轉 7504、7515
公告正取生報到情形暨缺額人數統計	116.04.09(五)12:00	公告於教務處註冊組/新生報到園地/考試缺額專區。
備取生遞補報到期間	116.04.12(一)起至本校 116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所訂開學日止	1. 備取生須自行至教務處註冊組/新生報到園地/正（備）取生網路報到專區登入查詢最新遞補狀況。 2. 本項招生如有缺額，將個別以 Email 及簡訊通知已填遞補意願之備取生，各梯次報到期間依本校通知時間為準。逾期未報到以自願放棄遞補資格論，缺額由已登記遞補意願之備取生依序遞補，備取生不得以未接獲通知為由提出異議。

正 備 取 生 報 到 與 驗 證

（有關報到、遞補及驗證問題請洽註冊組）

【博愛校區】（02）2311-3040 轉 1121
【天母校區】（02）2871-8288 轉 7504、7515

項目	日期	附註
第二階段 驗證報到	116.07.08(四) 09:30 至 11:30	1. 完成第一階段網路報到之正取生及獲遞補之備取生，須於本規定時間內辦理驗證報到，未依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手續者，以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論，其缺額由已登記遞補意願之備取生依序遞補，考生不得異議。 2. 繳驗文件請參閱本招生簡章第22-24頁 拾、正取生報到與驗證。 3. 驗證報到地點 【博愛校區】公誠樓4樓教育系G406-G409研討室 【天母校區】行政大樓1樓教務處辦公室 4. 有關驗證報到相關事宜，請向教務處註冊組洽詢，連絡電話(02)2311-3040 分機 1121。
新生註冊公告	新生註冊相關事項預定 116 年 8 月下旬公布在本校首頁>行政單位/教務處/註冊組網頁，敬請自行下載。未依規定時間完成註冊手續者，應令退學。	